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: 04-23331483

聯絡人: 吳孟芳

電 話:04-37061419

受文者: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秘字第1060028278A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教育部來函(0028278AA0C ATTCH1.pdf)

主旨:請參照行政院「推動ODF-CNS15251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實施計畫」,持續辦理相關文件符合ODF-CNS15251文書格式作業事宜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6年3月10日臺教資(五)字第1060031150B號 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106年應達成項目為:各機關及所屬個人電腦與筆 記型電腦全面安裝可編輯ODF-CNS15251文書軟體(建議安裝 Libre Office)及輔導應用,請貴校依相關時程辦理,並 普及ODF-CNS15251應用觀念。
- 三、另請貴校務必再次檢視相關作業是否符合ODF-CNS15251文書格式,如各機關對外網站所提供之可編輯文件應支援ODF文書格式、政府公文電子交換可編輯之附件檔案格式至少須有ODF-CNS15251格式、政府系統轉入及轉出之可編輯文書須支援ODF-CNS15251格式等。

正本: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四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:本署秘書室 2017-03-137 21:20:21章



線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裝

言



線